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7年1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鹏华基金公司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性较低的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p.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3日

